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机关）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 年，我单位资金使用均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高效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一是积极谋划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向部争取将西乡县列入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试点，探索“耕地下川、林果上山”的可行性和具体路径。西乡县在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试点现场会上作交流发言。二是坚持“整改恢复补缺口、补充耕地找增量、从严执法遏新增”三措并举恢复耕地 8.03 万亩（含永久基本农田 2.97 万亩），全面完成省田长办下达的耕地保护任务。三是提请市委、市政府制定《市委和市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耕地保护责任清单》，市田长办印发《汉中市田长制办公室会议制度》《汉中市田长制考核暂行办法》《汉中市田长制办公室成员单位职责》《汉中市田长制责任清单》，进一步完善耕地保护制度机制。四是深入开展秦岭区域矿山整治三年行动暨汉丹江流域矿产开发整治行动，关闭“小、散、乱、污、呆”矿山 12 个，提前完成三年行动任务，进度位居全省前列。五是积极推进南郑区块页岩气勘查开发，探矿权成功出让，出让收益 4.15 亿元。六是 2023 年秦岭地区 4 个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和南郑区山水项目全部完工，治理面积 1,101.64 公顷；2023 年巴山地区 4 个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有序

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位居全省前列。七是争取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1 个 950 万元，争跑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保护纵向补偿 9 个项目奖补资金 3,800 万元，位居全省第一。八是成功采集城固县大熊猫化石标本 33 件，启动化石修复和科研工作，受到各级媒体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九是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获省政府批复，建立了覆盖全域 2.71 万平方公里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制度与实施体系。十是 50 个省级、476 个市级重点项目用地全部保障到位，佛坪、勉县两个抽蓄项目用地从具备组卷条件到取得国家批复，创造了用时 5 个月的“汉中速度”。国家电网汉中供电公司致信感谢，佛坪抽水蓄能项目送锦旗“点赞”。十一是积极开展两轮城镇开发边界局部调整优化工作，调入重点项目 396 个涉及用地规模 8,593.76 亩，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空间保障。十二是汉台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被评为 2024 年全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收益科学可持续类”典型示范案例。十三是印发《关于开展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与再利用的实施意见》，指导汉台区启动全省首个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试点项目，实现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共赢，《陕西日报》进行专题报道。十四是联合 11 部门在全省率先出台《汉中市“标准地”改革工作细则》，全市按“标准地”模式供应工业用地 23 宗 550.8 亩，推动“交地即交证、拿地即开工”。十五是全市净处置闲置土地 2,066 亩，占年度任务 134.24%，进度位居全省前列。十六是全市累计化解不动产

“登记难”历史遗留问题项目 196 个，惠及群众 56,219 户，全市具备转移登记条件的 40,341 户中，已完成转移登记 38,640 户，完成率 94.77%，转移登记完成率位居全省前列。十七是按照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工作要求，在全省率先完成隐患点、风险区和沟口风险图斑的核查。有效应对 25 轮强降雨和多轮极端天气，妥善处置灾险情 143 起，成功预报地质灾害 5 起避免伤亡 32 人，实现“零伤亡”目标。十八是市地质环境监测站被人社部、自然资源部授予“全国自然资源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十九是城固县、留坝县成功预报地质灾害分别受到省自然资源厅通报表扬。二十是城固县成功预报地质灾害避免 18 人伤亡，得到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二十一是全面推进地灾避险搬迁工作，全市 83 户搬迁对象全部完成安置，旧宅拆除和资金兑付率 100%，工作进度位居全省前列。二十二是严格落实“四早”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卫片执法工作，市县违法占用耕地面积、违法比例远低于 500 亩、15% 的问责红线，位居全省第一方阵。二十三是强化执法案卷评查，提升行政执法水平，选送宗案卷 100% 被省厅评为“省级优秀案卷”并在全省通报表彰，案卷质量评查工作连续五年评优率名列全省第一。二十四是市局被表彰为“全省调查监测工作先进集体”。二十五是在“十四五”全国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劳动和技能竞赛中，市局位居全省第一，被推荐参加全国先进集体评选。二十六是“留坝县发挥资源优势促进生态保护与价值实现协同发展”评为全国第五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二十七是市局荣获

“2024年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科普讲解大赛优秀组织奖”。二十八是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被评为“全国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窗口建设工作成效显著的单位”。

（一）主要职责

市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贯彻执行中、省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战略规划政策，拟定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办法和实施细则，建立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标准体系、规范规程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做好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有关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和不动产登记工作。贯彻执行中省并制定全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

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县（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不动产登记工作。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

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组织做好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征收管理工作。

7、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组织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配合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指导城乡规划、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中、省有关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配合做好矿产资源有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11、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组

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配合市民政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汉中市行政区划图。

12、推动自然资源领域人才和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指导全市自然资源行业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落实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相关公共服务，负责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

13、对县区政府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等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自然资源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4、牵头负责并组织实施全市脱贫攻坚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指导县区抓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组织实施全市避灾、生态等同步搬迁工作。

15、配合做好全市招商引资工作，落实招商引资项目用地方面的优惠

（二）内设机构

1、市自然资源局（市不动产登记局）内设 14 个科室：办公室、政策法规科、政治部、财务与资金运用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确权登记管理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城市建设规划管理科、耕地保护和用途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矿业权管理科、测绘地理和信息管理科、执法监督科。另设直属机关党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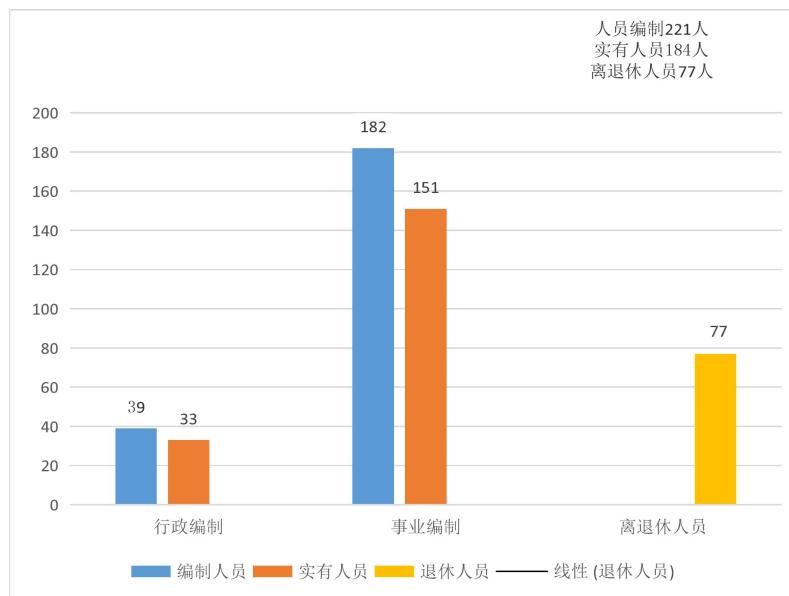
2、市自然资源局下属 7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汉中市人民政府统一征地拆迁办公室（市移民（脱贫）搬迁工作办公室）、汉中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汉中市人民政府自然资源收购储备中心、汉中市地质环境监测站、汉中市自然资源信息中心（市自然资源教育培训中心）、汉中市土地复垦开发整理中心、汉中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中心。事业单位的人员和支出数包含在本决算公开中。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汉中市自然资源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9 人、事业编制 182 人；实有人员 184 人，其中：行政 33 人、事业 151。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7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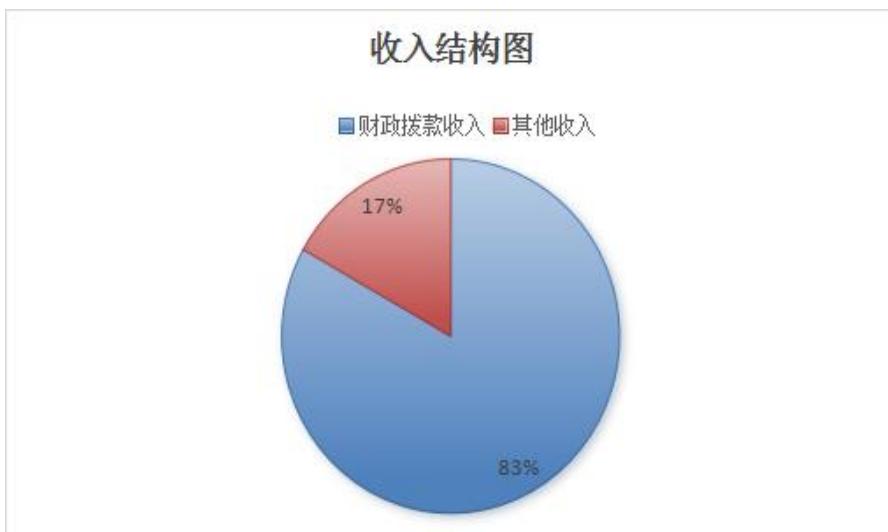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1,139.3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412.90 万元，增长 14.53%。主要是土地收储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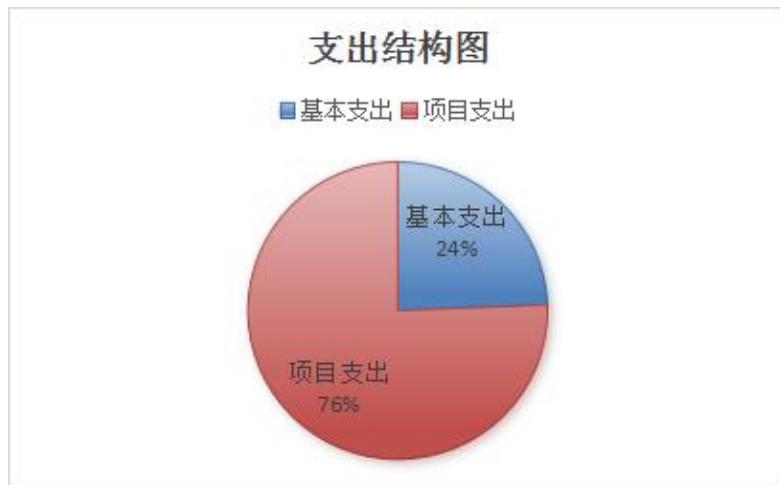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03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74.56 万元，占 83.1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 其他收入 1,861.53 万元，占 16.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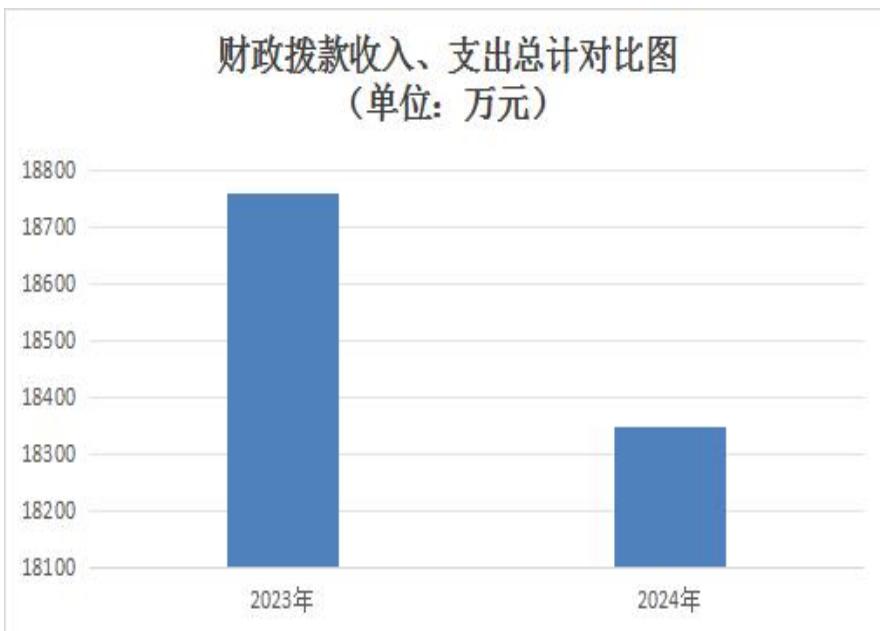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139.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16.35万元，占24.39%；项目支出8,422.97万元，占75.61%；经营支出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174.5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204.51万元，下降2.18%。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较上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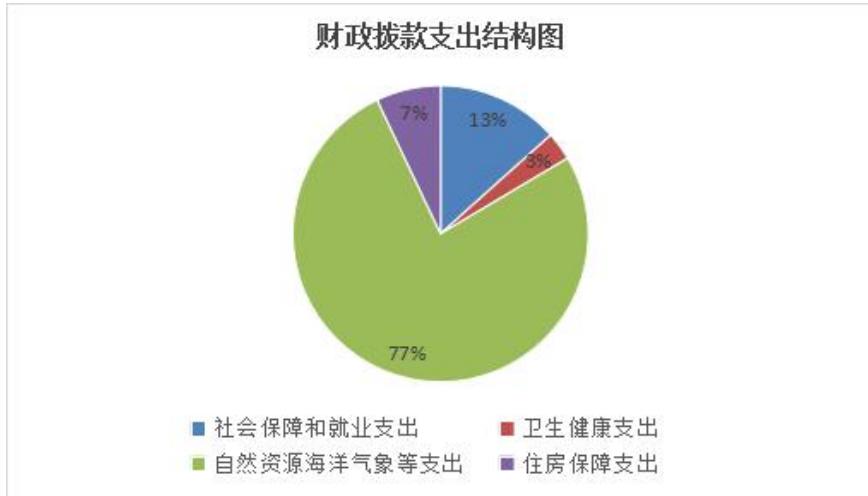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041.93 万元，支出决算 3,07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7.5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88.78 万元，下降 53.1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耕地占补平衡项目支出较大，本年未支出此项目资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8.05 万元，支出决算 8.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退休人员四项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72.58 万元，支出决算 26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出、退休人员大于新增人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6.29 万元，支出决算 13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出、退休人员大于新增人员。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90.45 万元，支出决算 9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大于调出、退休人员。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052.72 万元，支出决算 1,89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6.5 万元，支出决算 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43.5 万元，支出

决算 42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依据财政实际下达数支付。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21.84 万元，支出决算 21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出、退休人员大于新增人员。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决算 1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实际下达地质灾害防治资金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13.1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518.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94.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6,102.22万元，支出决算6,102.2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5,207.96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资金、陕西理工学院灾后重建项目征地拆迁补偿、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项目征地拆迁资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438.82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2023、2024年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项目。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59.31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94.66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资金土地评估、地质勘查也矿产资源管理项目。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01.47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规划编制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3 万元，支出决算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基本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3.4 万元，支出决算 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公车的日常养护及加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9 万元，支出决算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

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6 个，来宾 162 人次。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17 万元，支出决算 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基本持平。主要用于领导干部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4.85 万元，支出决算 7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6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有办案经费返还资金来源，而 2024 年无此项收入。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13.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3.6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9.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5.6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6.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

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坚决抓好耕地保护。出台《市委和市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耕地保护责任清单》《汉中市田长制考核暂行办法》等制度机制，向各县区下发提醒函 55 份，坚持“整改恢复补缺口、补充耕地找增量、从严执法遏新增”三措并举恢复耕地 8.03 万亩（含永久基本农田 2.97 万亩），顺利完成省田长办下达的耕地保护任务。二是强化秦巴生态保护。制定《秦巴区域乱搭乱建乱采乱挖问题整改快速响应机制》，确保“两乱”问题快速高效处理到位。三是规范矿产资源管理。深入开展秦岭区域矿山整治三年行动暨汉丹江流域矿产开发整治行动，关闭“小、散、乱、污、呆”矿山 12 个，提前完成三年行动任务。统筹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和矿产资源规模化开发、集约化利用，全市已建成 2 个国家级绿色矿山，10 个矿山进入省级绿色矿山创建库。积极推进南郑区块页岩气勘查

开发，目前探矿权已成功出让，出让收益 4.15 亿元。严格矿业权审批登记，全年办理探矿权登记 2 宗、采矿权登记 5 宗，出具采矿权核查意见 8 个、探矿权核查意见 4 个。为重点项目查询出具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意见和复函 53 份，不断提升审核效率，服务项目建设。四是全力推进生态修复。全部完成矿山修复治理面积 1,101.64 公顷；2023 年巴山地区 4 个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有序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位居全省前列。2024 年争取山水项目 1 个 950 万元，争跑自然资源领域生态保护纵向补偿 9 个项目奖补资金 3,800 万元，位居全省第一。五是市县规划有序推进。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获省政府批复，逐步健全“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年度计划编制的 330 个村庄规划全部完成；印发《汉中市居住区配套设施规划建设实施意见》等制度，会同 24 个市级部门拟定《市级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积极开展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水系和绿地等专项规划编制；全年办理规划设计条件 10 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7 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正本 23 件、副本 17 件，核发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2 本，公开 26 项规划核实结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六是要素保障加力提效。省级规划纳入重点项目 132 个，市级规划纳入重点项目 1,466 个，取得省政府用地批文 39 个 5,190.57 亩、市政府农用地转用批文 24 个 176.49 亩，审批临时用地 16 宗 1,162 亩，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和乡村振兴用地需求，50 个省级重点项目、476 个市级重点项目用地全部保障到位。

七是土地供应平稳有序。合理编制《汉中市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2024—2026年）及2024年度土地储备供应计划》，累计完成供地294宗12,342亩；全市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1510亩，占年度任务62.33%，净处置闲置土地2,066亩，占年度任务134.24%，八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市颁发不动产登记证书133,017件，出具不动产登记证明23,063件，跟踪办理企业类不动产抵押登记616件，助企融资51.5亿元。办理“交房即交证”项目47个惠及群众4,419户；办理“交地即交证”143宗3,109.62亩，受益企业92家。开展“带押过户”登记业务79笔，涉及金额3,246万元。推行不动产首次登记的“验登合一”模式；九是妥善解决遗留问题。全市累计化解不动产“登记难”历史遗留问题项目196个，惠及群众56,219户，全市具备转移登记条件的40,341户中，已完成转移登记38,640户，完成率94.77%。十是做好地质灾害防治。落实1,731处隐患点、4394个风险区、1,920处沟峪口管控责任，将1,214处行业领域地质灾害风险隐患移交行业部门落实管控。开展宣传培训6,435场、避险演练6,615场，不断提升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陕西理工学院灾后重建项目资金等7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7,791.2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2.5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11,642.46万元，执行数11,036.09万元，

完成预算的 94.7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打造让企业群众满意的优质营商环境；自然资源资源清查工作包括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秦岭范围内建构筑物排查三项具体工作。完成了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秦岭范围内建构筑物排查核查与汇总，形成了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秦岭范围内建构筑物排查成果。通过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进行了探索，为生态价值转化为经济价值提供了借鉴。查清了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价值，为自然资源经济价值实现提供了基础。对秦岭范围内建构筑进行了排查，为合理利用资源基础数据支撑。2024 年完成汉中市全域范围内医疗、教育、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用地情况调查，形成相关数据库。项目质量符合要求。通过开展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查清了城市建设总量、用地结构、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情况，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实施监督提供了支撑。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达到保护人民财产，完成全市极高、高、中风险区核查，实现全市平战结合技术支撑全覆盖。社会效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成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全市极高、高、中风险区核查。陕西理工大学项目土地征收于 2012 年 10 月正式启动，于 2023 年 4 月土地征收工作全面结束。共征收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和东关街道办事处集体土地

225.76 亩。土地价款收入 9,874.906 万元。宗地用于陕西理工大学灾后重建，按时完成了供地，推动了项目建设。完成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站项目征地拆迁工作，便利周边居民用气，节能、环保提供有力条件；为全市自然资源管理、生态文明建设、政府决策及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支撑；查明地灾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空间分布及基本特征，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有力支撑；方便群众办事，更好的服务于群众，提高办事效率，针对权籍数据的有效管理；提升地质灾害预报预警能力；解除受地质灾害威胁，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人员经费、国土执法支出运行基础得到保障，有效提高执法人员工作积极性。矿产、土地资源合理利用、集约土地资源，有效遏制违法行为，使区域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围绕产业特色突出、经济实力较强、人口集聚度高、设施配套齐全、生态环境优美的总体要求，切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充分发挥重点镇的引领示范作用，进一步规范矿山企业，减少环境污染，提升人民群众生活环境，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02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A)					全年执行数 (万元)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总额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上年结转数	其他资金				
任务	1、保障自然资源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2、保障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经费；3、保障耕地保护等工作顺利开展；4、为	已完成	11642.46	3955.53	7473.09	213.84			11036.09	—	94.79%	10

		全面完成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提供资金保障。5、维持机关正常运转，为开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金额合计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自然资源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2、保障纪检组开展工作经费；3、保障耕地保护等工作顺利开展；4、为全面完成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提供资金保障。5、维持机关正常运转，为开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1、保障自然资源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2、保障纪检组开展工作经费；3、保障耕地保护等工作顺利开展；4、为全面完成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提供资金保障。5、维持机关正常运转，为开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火车站北广场项目支付 1764.45 万元账款			1764.45 万元	1764.45 万元	1	1					
		土地收储资金 3300 万元			100%	100%	1	1					
		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站项目征地拆迁资金			327.6174 万元	327.6174 万元	1	1					
		完成 15 处地质灾害隐患排危除险			≤180 万	180 万	1	1					
		按照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制定的《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 年修订)进行测算，项目预算为 688.07 万元。			200 万元	200 万元	1	1					
		69 名行政执法人员保障经费成本控制数			≤62.1 万元	≤62.1 万元	1	1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自然资源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			约 186 人	186 人	1	1					
		工作人员外出督导检查			≥30 次	≥30 次	1	1					
		工作人员培训			≥3 次	≥3 次	1	1					
		公车租赁			≥12 次	≥12 次	1	1					
		纪检工作外出培训、纪检工作查案办案			≥3 次	≥3 次	1	1					
		纪检工作所需日常办公用品购置			≥2 批	≥2 批	1	1					
		拖欠火车站北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款			1764.45 万元	1764.45 万元	2	2					
		市本级五个项目企业垫资的 3460.55 万元征地拆迁款，市统征办从土地收储资金中列支 3300 万元，从征地拆迁资金中列支 160.55 万元，用于支付企业垫资的征地拆迁款			100%	100%	2	2					
		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站项目建设用地征地拆迁面积			8.75 亩	8.75 亩	2	2					
		陕西理工学院灾后重建项目征地拆迁补偿土地收储面积实际完成情况			225.76 亩	225.76 亩	2	2					
		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排危除险并消除隐患			15 个	按时完成	1	1					
		完成 2023、2024 年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2 个(市级)	按时完成	1	1					
		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			完成约 17.5 平方公里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和地形图测绘	完成规划编制任务	1	1					
		为全面完成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提供资金保障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	1					

		委托代理、秦岭排查、资产清查项目完成县区调查成果核查和汇总	9县2区县域范围	完成县区调查成果核查汇总	1	1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外出督导检查合格率	≥98%	≥98%	2	2	
	工作人员培训合格率	≥98%	≥98%	2	2	
	公车租赁满足下乡督导检查	≥98%	≥98%	2	2	
	培训合格率	≥98%	≥98%	2	2	
	查案办案合格率	≥98%	≥98%	2	2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98%	≥98%	2	2	
	单位负债率	降低	降低	2	2	
	化解了历史遗留问题，实现了“收支两条线”管理，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	100%	100%	2	2	
	拆迁补偿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	2	
	确保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合格	按时完成	2	2	
	形成内容完整、符合要求的规划成果。	符合《陕西省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等技术要求	符合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要求	2	2	
	成果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质量合格	质量合格	2	2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	2	
	工资及社保发放是否合规，是否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已完成	2	2	
时效指标	自然资源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	1	
	工作人员外出督导检查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	1	
	工作人员培训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	1	
	公车租赁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	1	
	培训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	1	
	查案办案结案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	1	
	资金支付时限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1	1	
	待报请市政府同意后，即可完成资金支付	100%	100%	1	1	
	按时完成治理、建设、核查任务	按时完成任务	按时完成	1	1	
	在要求时间节点前提交成果	按时完成任务	按时完成	1	1	
成本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人员工资	每月1-9号	已完成	1	1	
	每月按时缴纳相关社保	每月25号前	已完成	1	1	
效益指标 (30分)	预计实际支出不超预算，控制成本	11036.09	11036.09	1	1	
	全年支付职工工资及社保费用	≤145.7万元	已完成	1	1	
	五个项目土地出让收益≥3300万元	100%	100%	1	1	
	土地供给收入	≥815.78万元	≥815.78万元	1	1	
	详细规划市衔接规划与管理、规划与实施的重要环节，更是规划管理的依据，促进片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形成规划成果，提供规划管理依据。	已形成初步成果	1	1	
	提高耕地保护工作效率和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1	
	保障市自然资源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效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	1	
	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工作效能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1	1	
	完成陕西理工大学灾后重建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1	1	

		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营商环境满意度	100%	100%	1	1
		完成天然气调压站，便利周边居民用气，节能、环保提供有力条件	100%	100%	1	1
	生态效益指标	科学制定中心城区规划，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是落实《中共汉中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努力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的决定》（汉发〔2023〕12号）重要举措，有助于保护好老城区空间尺度，在拆旧建新中形成汉风古韵的城区风貌	规划指导城市建设低下来、绿起来、活起来，打造汉风古韵老城区，保护绿水青山。	已形成初步成果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建立自然资源耕地保护机制	长期	长期	1	1
		指标2：提高廉政意识、反腐意识	长期	长期	1	1
		……构建便捷高效、便民利民的不动产登记工作体系	长期	长期	1	1
		土地收储供应可持续性	完成土地收储目标任务	完成土地收储目标任务	1	1
		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1	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	1
		指标2：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98%	1	1
		总分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收储土地资金项目等7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 收储土地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300万元，执行数3,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3,300万元，对市城投公司（桥闸项目）、汉中鑫源公司（天河望江郡二期项目、汉中万邦置业公司（普罗旺斯、民乐花苑项目）、汉中仕锦公司（城市花园项目）、汉中天泽公司（茶城项目）等五个项目企业垫资的3,460.55万元征地拆迁款，市统征办从市财政局拨付土地储备资金（汉财办综〔2024〕116号）中列支3,300万元，从征地拆

迁资金中列支 160.55 万元，用于支付企业垫资的征地拆迁款。化解了历史遗留问题，实现“收支两条线”管理，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待报请市政府同意后，即可完成资金支付。五个项目土地出让收益 $\geq 3,300$ 万元；减轻了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妥善化解历史遗留问题，防范化解潜在的风险隐患。企业满意度 100%、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虽然市政府已召开专题会议就化解企业垫付的征地拆迁资金问题听取了相关部门意见，但未形成最终决议，致使 3,300 万元资金暂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尽快报请市政府同意，用土地收储资金支付企业垫付的征地拆迁资金，然后企业再缴纳欠缴的土地出让金，实现“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2. 陕西理工大学灾后重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80.35 万元，执行数 1,58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 1,580.35 万元，共征收汉台区七里街道办事处和东关街道办事处集体土地 225.76 亩。土地价款收入 9,874.906 万元。宗地用于陕西理工大学灾后重建，按时完成了供地，推动了项目建设。征地受让对象满意度高，达到预期目标。

3. 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站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27.62 万元，执行数 32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 327.62 万元，完成建设用地征地拆迁 8.75 亩，及时交付土地，完成征地拆迁率 100%；完成拆迁补偿资金支付和土地供应签约合规率完成 100%；拆

迁补偿支付和土地供应完成及时性 100%; 土地供给收入指标值 ≥ 815.78 万元; 完成天然气调压站, 便利周边居民用气, 节能、环保提供有力条件; 土地收储供应可持续性 100%; 征地受让对象 $\geq 90\%$ 、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4. 火车站北广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764.45 万元, 执行数 1,764.4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 1,764.45 万元, 清欠数额控制在预算内, 支付企业 1,764.45 万元账款, 未超过单位年初预算。我单位需支付拖欠项目建设工程款 1,764.45 万元, 已全额支付至企业账户。与企业就清欠金额和措施达成一致, 单位负债率降低。资金支付时限为 12 月底前, 严格按照省清欠办要求完成清欠任务。减少了拖欠企业账款的利息金额。企业对政府的认可度加强, 维护了社会稳定, 减少了信访风险。将现金还款与火车站北广场土地以资抵债方式结合, 提高了土地利用的可持续性。拖欠账款对象满意度 $\geq 90\%$ 。

5. 2023、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428.82 万元, 执行数 428.8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 428.82 万元, 计划完成 15 处地质灾害隐患排危除险, 2023、2024 年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全市地质灾害风险区排危除险。确保工程质量, 完成建设、核查任务。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治理、核查任务。保护人民财产, 完成全市极高、高、中风险区核查, 实现全市平战结合技术支撑全覆盖。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全市极

高、高、中风险区核查。提高受益群众满意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把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始终放在资金管理的重要位置上，做到早谋划、早建设、早完工，紧抓序时进度，确保项目资金在年度及时、足额执行。

6. 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万元，执行数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200万元，已完成基础资料收集、现场踏勘、问卷调查等工作，形成了《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初步成果。由于省级相关技术标准仍在不断优化调整，已形成的规划成果与新的技术标准存在部分不相符合，我局按照省级工作要求，进一步组织修改完善，确保规划成果符合要求、能用好用。

7. 不动产登记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90.04万元，执行数190.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190.04万元，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以营造便捷、高效、顺畅的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为追求，全年共办理登记业务88024件，共颁发证书证明82133份，使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更加充实，受到广大企业群众的认可和满意。存在的问题：一是不动产登记档案信息化程度未达到国家标准，档案管理存在安全隐患；二是登记大厅办公条件有限，无法达到省级不动产登记窗口建设标准，对群众办理不动产业务造成了不便。

火车站北广场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火车站北广场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统征（移民）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64.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支付拖欠企业账款，完成清欠化债任务。			及时支付了拖欠企业账款，完成了清欠化债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支付 1764.45 万元账款	1764.45 万元	1764.45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拖欠项目建设工程款	1764.45	1764.45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单位负债率	降低	降低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时限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利息损失	减少	减少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企业对政府认可度	加强	加强	5	5	
			指标 2: 诉讼纠纷	减少	减少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将现金还款与火车站北广场土地以资抵债方式结合，提高了土地利用的可持续性	加强	加强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拖欠账款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土地收储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市统征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0 万元	3300 万元	3300 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 万元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垫付的桥闸工程项目征地拆迁款 365.62 万元、汉中鑫源公司垫付的天河望江郡二期项目征地拆迁款 2080 万元、汉中万邦置业公司垫付的普罗旺斯、民乐花苑项目征地拆迁款和耕地开垦费 809.93 万元、汉中仕锦公司垫付的城市花园项目征地拆迁款 205 万元，共计 3460.55 万元，市统征办从市财政局拨付土地储备资金(汉财办综〔2024〕116 号)中列支 3300 万元，从征地拆迁资金中列支 160.55 万元，用于支付企业垫资的征地拆迁款，然后企业再缴纳欠缴的土地出让金，实现“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已召开了专题会议就化解企业垫付的征地拆迁资金问题听取了相关部门意见，待报请市政府同意后，即可完成资金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30 分)	成本指 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土地收储资金 3300 万元。	100%	100%	20	20
		数量指标	指标 1：市本级五个项目企业垫资的 3460.55 万元征地拆迁款，市统征办从土地收储资金中列支 3300 万元，从征地拆迁资金中列支 160.55 万元，用于支付企业垫资的征地拆迁款。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化解了历史遗留问题，实现了“收支两条线”管理，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	100%	100%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时效指标	指标 1：待报请市政府同意后，即可完成资金支付。	10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五个项目土地出让收益 ≥ 3300 万元。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促进了城市开发建设。	100%	100%	5	5	
			指标 2：妥善化解历史遗留问题。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3：减轻了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100%	100%	5	5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妥善化解历史遗留问题，防范化解潜在的风险隐患。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企业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 2：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土地收储资金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 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站项目征地拆迁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市统征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27.6174	327.6174	327.61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7.6174	327.6174	327.617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用地征地拆迁 8.75 亩，及时交付土地，完成征地拆迁、补偿资金支付和土地供应签约合规率完成 100%。				完成建设用地征地拆迁 8.75 亩，及时交付土地，完成征地拆迁、补偿资金支付和土地供应签约合规率完成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城西高中压天然气调压站项目征地拆迁资金	327.6174 万元	327.6174 万元	20	20	
				8.75 亩	8.75 亩	5	5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用地征地拆迁面积	100%	100%	5	5	
			征地拆迁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拆迁补偿资金支付率	100%	100%	5	5		
		土地供应签约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	拆迁补偿支付及时性	100%	100%	5	5		

	指标	土地供应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供给收入	≥815.78万元	≥815.78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天然气调压站，便利周边居民用气，节能、环保提供有力条件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地收储供应可持续性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地受让对象	≥90%	≥90%	5	5	
		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5	5	

陕西理工学院灾后重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陕西理工学院灾后重建项目征地拆迁补偿						
主管部门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市收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0.346	1580.346	1580.3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0.346	1580.346	1580.3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用地征地拆迁 225.76 亩, 按时完成供地, 推动项目建设。			已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标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土地收储面积 实际完成情况	225.76 亩	225.76 亩	8	8		
		拆迁补偿支付 实际完成率	5530.3461 万元	5530.3461 万元	6	6		
		土地出让数量 实际完成率	225.76 亩	225.76 亩	6	6		
	质量 指标	土地收储质量 达标率	全部达标	全部达标	5	5		
		拆迁补偿支付 合规率	全部合规	全部合规	5	5		
		土地出让签约 率	全部签约	全部签约	5	5		
	时效 指标	土地收储完成 及时性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5		
		拆迁补偿支付 及时性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5		
		土地供应完成 及时性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5		
	效益指 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陕西理工大学灾后重建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供给收入 ≥ 9874 万 元	9874.906 万元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土地收储可持 续性	完成土地 收储目标 任务	完成土地 收储目标 任务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征地受让对象	$\geq 90\%$	$\geq 95\%$	5	5	
			主管部门满意 度	$\geq 90\%$	$\geq 95\%$	5	5	
备注：该项目财政仍未决算，拆迁补偿支付金额以最终财政决算金额为准。								
总分					100	100		

2023、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2024 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地质环境监

							测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	480	428.824705	10	8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	480	428.824705	—	8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15处地质灾害隐患排危除险 目标2：完成2023年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目标3：完成全市地质灾害风险区排危除险 目标4：完成2024年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目标1：已完成15处地质灾害隐患排危除险 目标2：已完成2023年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目标3：已完成全市地质灾害风险区排危除险 目标4：已完成2024年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完成15处地质灾害隐患排危除险		≤180万	180万	7	7
			指标2：完成全市地质灾害风险区排危除险		≤180万	180万	7	7
			指标3：完成2023、2024年度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120万	68.824705	6	6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指标1：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排危除险并消除隐患		15	按时完成	3	3
			指标2：完成2023、2024年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2个(市级)	按时完成	3	3
			指标3：完成全市地质灾害风险区排危除险		7998	按时完成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合格	按时完成	3	3
			指标2：完成建设任务		完成建设任务	按时完成	3	3
	时效指标	指标3：完成核查任务	指标3：完成核查任务		完成核查任务	按时完成	4	4
			指标1：按时完成治理任务		按时完成治理任务	按时完成	3	3
			指标2：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按时完成	3	3

		指标 3：按时完成核查任务	按时完成核查任务	按时完成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财产	保护财产 1138 万元	按时完成	5	5	
		指标 2：实现全市平战结合技术支撑全覆盖	100%	按时完成	5	5	
		指标 3：完成全市极高、高、中风险区核查	100%	按时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27 户 105 人生命安全	按时完成	5	5	
		指标 2：完成市级平战结合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100%	按时完成	5	5	
		指标 3：全市极高、高、中风险区核查	100%	按时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5 以上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 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和省级工作部署，编制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约 17.5 平方公里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地形图测绘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提供老城区规划管理依据，为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打好基础。			已完成基础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形成《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初步成果，正在修改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按照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制定的《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年修订）进行测算，项目预算为688.07万元。	预算688.07万元	200万元	10	8	经费拨付按照合同约定和工作进展分阶段保障，下一步加快编制工作进度。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汉中市中心城区老城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及重点地段城市设计	完成约17.5平方公里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和地形图测绘	完成规划编制任务	15	14	按照省、市工作要求，按程序完成规划编制审批事项。	
		质量指标	指标1：形成内容完整、符合要求的规划成果。	符合《陕西省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等技术要求	符合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要求	15	14	按照省、市工作要求，不断修改完善规划成果内容。
		时效指标	指标1：年底前完成规划初步方案	完成现场踏勘、问卷调查等前期工作	已形成初步成果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详细规划市衔接规划与管理、规划与实施的重要环节，更是规划管理的依据，促进片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形成规划成果，提供规划管理依据。	已形成初步成果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科学制定中心城区规划，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是落实《中共汉中市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努力建设环境优美绿色低碳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的决定》（汉发〔2023〕12号）重要举措，有助于保护好老城区空间尺度，在拆旧建新中形成汉风古韵的城区风貌。	规划指导城市建设低下来、绿起来、活起来，打造汉风古韵老城区，保护绿水青山。	已形成初步成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城乡规划水平，优化城乡空间布局，指导城乡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提供规划管理依据，指导城市可持续发展。	形成规划成果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对规划满意度	大于 95%	大于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6		

自然资源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F 自然资源不动产确权登记						
主管部门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4	190.04	190.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4	190.04	190.0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保证大厅工作正常运转				不动产登记、发证业务工作稳定高效开展，登记大厅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3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19
		数量指标	为全面完成不动产登记各项任务提供资金保障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0	10	
		质量指标	发证错误率	≤1%	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发证时间	≤3个工作日	3个工作日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满意度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9	原因：服务质量需进一步提高。 措施：提高窗口人员综合素质。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机关）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6) 299603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7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102.2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其他收入	8	1861.5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9.23
	9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39	94.56
	11	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41	6102.23
	18	0.00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198.95
	19	0.00	七、住房保障支出	49	216.13
	22	0.00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5.00
	23	0.00	九、其他支出	53	103.22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36.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139.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3.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139.32	总计	60	11139.3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36.10	9174.56	0.00	0.00	0.00	0.00	1861.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0	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267.09	26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33.55	13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6	9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207.96	520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38.82	43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9.31	5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94.66	9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301.47	3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893.20	189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0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89.25	427.71	0.00	0.00	0.00	0.00	1861.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13	21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139.32	2716.35	8422.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0	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09	267.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55	133.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6	94.5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207.96		5207.9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38.82		438.8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9.31		59.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66		94.6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1.47		301.47			
2200101	行政运行	1893.20	1893.2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0		16.5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89.25		228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13	216.13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00		15.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3.22	10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7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102.23	二、外交支出	14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409.23	409.23		
	4		四、卫生健康支出	16	94.56	94.56		
	5		五、节能环保支出	17				
	6		六、城乡社区支出	18	6102.23		6102.23	
	7		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2337.42	2337.42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0	216.13	216.13		
	9		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	15.00	15.00		
本年收入合计	10	9174.56	本年支出合计	22	9174.56	3072.34	6102.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总计	12	9174.56	总计	24	9174.56	3072.34	6102.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72.34	2613.12	459.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0	8.6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67.09	267.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55	133.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6	94.56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893.20	1893.2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0	0.00	16.5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27.71	0.00	427.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13	216.13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00	0.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07.43	30201	办公费	2.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56.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6.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5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1.73	30205	水费	1.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09	30206	电费	22.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55	30207	邮电费	0.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5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5	30211	差旅费	16.3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8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3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			
人员经费合计		2518.83	公用经费合计					94.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02.23	6102.23		6102.2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207.96	5207.96		5207.9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38.82	438.82		438.8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9.31	59.31		59.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66	94.66		94.6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1.47	301.47		30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30		5.30		3.40	1.90		0.17		
决算数	5.30		5.30		3.40	1.90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